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统计局（本级）

项目名称	上海市人口、劳动力及劳动报酬状况统计调查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事业/专业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
	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采购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类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概况	<p>(1) 全国月度劳动力调查</p> <p>抽样方法：劳动力调查采取抽样调查的方式进行。抽样方法用分层、多阶段、与住房单元数多少成比例抽取村级单位，采用随机等距抽样的方法在村级单位抽取住户或住房单元。</p> <p>样本量：全国每月共调查12万户住户。根据国家局抽样结果，上海的调查样本2019年1月为160个村居委，以每个村居委会为单位抽取20户，全市每月共调查3200户。2月起调整为210个村居委，以每个村居委为单位抽取16户，全市每月调查3360户。每月会进行样本轮换，每月的样本轮换比率为50%，采用2-10-2的模式，也就是一个调查户连续2个月接受调查，之后10个月中不接受调查，然后在接受2个月的调查，之后推出样本。</p> <p>调查方式和时点：劳动力调查的频率为月度。调查的标准时间为每月的10日零时。每月10日至14日进行入户登记，调查员通过PDA收集调查户的相关信息，再由联网直报平台上报数据至国家统计局。指标内容包括人口类别、户口登记地、受教育程度、工作情况、工作时长、就业意愿等。</p> <p>(2) 人口变动抽样调查</p> <p>为了准确、及时地掌握全国和各省人口变动以及人口计划执行情况，为国家和省级人民政府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掌握人口增长情况提供可靠的人口数据，为宏观调控提供依据，进行2019年人口变动情况抽样调查。人口变动抽样调查样本在2015年1%人口抽样调查建立的样本框中，按照年度样本轮换原则进行抽取，以全国为总体，以各省为子总体，2016年统一抽取四年样本，在四年调查周期内，调查样本按照一定比例进行轮换。上海样本量均占全市人口总量的1.5%，约150个小区左右，1.5万户，3万人左右。</p> <p>调查方式和时点：人口变动调查以年度为频率进行入户调查。调查的标准时间每年的11月1日零时，入户调查时间为11月1-20日。</p> <p>(3) 劳动工资统计与企业用工调查</p> <p>为及时了解、准确地收集、整理全市法人单位就业人员及工资总额的总量、结构等基本情况，为党和国家及地方各级政府了解地区就业情况、制定有关就业政策、进行宏观决策和调控提供依据，为国民经济核算提供可靠依据。</p> <p>(4) 人口数据评估</p> <p>人口数据评估每半年开展一次，主要是组织区级统计部门共同开展对手机大数据、公安等部门行政记录以及基层台账进行数据分析。上海移动、上海电信、上海联通的季度手机信令数据分析主要由市统计局人口处开展，每年年末组织委办部门开展数据评估座谈会。区级数据评估会议每年7月与次年1月左右召开，对半年度、年度市区两级人口数据进行评估。</p>		
------	---	--	--

立项依据	《国家统计局关于认真做好全国劳动力调查准备工作的通知》（国统字〔2015〕48号）、《上海市统计局关于认真做好全国劳动力调查工作的通知》（沪统字〔2015〕2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全国人口普查条例》、国家统计局《劳动工资统计报表制度》、《国家统计局关于开展企业用工情况调查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确保人口变动情况抽样调查的通知》（国办发〔1992〕57号文）、《全国月度劳动力调查制度（2019年定期统计报表）》。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人口与就业是民生之本，其规模和结构是衡量地区经济发展水平的重要标志之一。掌握全市就业情况不仅有助于了解经济发展状况，也是制定稳定和谐就业政策的重要依据；同时，全市职工平均工资不仅是衡量人民水平的重要标志，也是法律解决赔偿、纠纷案件的重要依据。更好地为国家宏观调控和经济发展新常态服务，提供劳动力的就业失业情况。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劳动力调查在16个区县所有街道（乡镇）抽取一定数量的居民小区，调查对象为居民小区的全部人口。每月调查3200户，每月根据方案进行样本轮换。调查内容为人口和就业的基本情况，主要包括姓名、性别、年龄、民族、受教育程度、行业、职业、就业、失业等。调查时点为每月的10日零时。劳动工资调查季度报送，所有调查单位通过国家统计局网上报表平台直接联网报送，由所在乡镇或街镇、区县统计部门逐级审核、验收，市级验收后报送国家统计局完成。调查对象为所有“四上”单位和抽样选取的非“四上”单位。调查内容为从业人员期末人数、平均人数、工资总额等，调查时点为每季度的季末。人口变动调查在非普查年份抽取约0.15%左右人口进行入户调查，调查时点为11月1日零时，入户调查时间为11月1日~20日。		
项目总预算（元）	4579780	项目当年预算（元）	457978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407133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3865711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人口数据评估工作	506000	
	全国劳动力调查	3002680	
	人口变动抽样调查	920900	
	劳动工资统计调查	150200	
项目实施计划	<p>全国月度劳动力调查、人口变动抽样调查、劳动工资统计与企业用工调查根据国家统计局《全国月度劳动力调查制度》、《人口变动情况抽样调查制度》、《劳动统计报表制度》相关要求完成。</p> <p>每半年对市、区两级人口数据开展评估工作，对数据进行监测分析。</p>		
项目总目标	<p>根据国家统计局的要求，完成月度劳动力调查，对全市调查失业率等数据进行分析研究。加强对就业政策的调研，开展实时监测，真实准确及时地反映本市失业率情况。测算市、区两级常住人口、出生死亡人口等数据、全市社会平均工资、全市调查失业率 完成国家统计局各项任务要求，掌握全市法人单位就业和工资总额情况，分析在岗职工、劳务派遣工、其他从业人员的结构，反映用工单位对劳动力的需求与变动情况，真实准确及时地反映本市人口就业形势。</p>		

年度绩效目标	<p>1. 在制度执行管理方面，为保证项目的顺利规范实施，预算执行达到90%以上。确保调查户上报情况良好，整个项目严格按照国家统计局调查制度与各相关规章制度执行，用经济、高效、科学、可操作的政府调查模式给出真实可信的调查数据结果。</p> <p>2. 在数据分析方面，形成统计专报，分析报告或信息、数据折页、统计手册等统计产品，给市委市政府提供调查失业率变动、劳动参与率变化、全市人口总量、出生死亡情况、分区常住人口结构、老年人口发展趋势、职工平均工资水平、调查失业率变动、就业水平变化等重要数据。</p> <p>3. 在对外数据服务方面，建立良好数据共享机制，对内对外提供数据服务，为国家制定和调整就业政策提供便利的数据支持。</p>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健全
	财务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预算执行率	≥95%
	资金到位及时性	及时
	非四上单位年定报数据上报率	≥90%
	四上单位年定报数据上报率	≥99%
	人口变动调查数据上报率	≥90%
	调查质量控制表执行率	100%
	参加培训人数占调查员比例	100%
	调查员招聘到位率	100%
产出目标	调查数据验收通过率	100%
	人口国家事后质量抽查质量	合格
	人口调查数据质量抽查误差率	≤5%
	国家局对数据审核结果	通过
	用工调查数据上报率	≥90%
效果目标	数据分析报告对外公布数	≥4篇
	统计专报要情上报数	≥4篇
	人口数据公布时效性	国家公布后二日内

	社会平均工资公布时效性	与社保局共同于4月调整社保基数前
	劳资数据国家评审结果	通过
影响力目标	对官网信息公开申请人数提供数据回复率	100%
	主要数据共享范围	全社会
备注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统计局（本级）

项目名称	市统计局政府“电子统计”（运维）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工程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策
	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采购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类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概况	市统计局电子统计工程于2008年正式投入使用。主要建设内容为建立上海统计数据中心，包括局域网核心网络基础设施，信息安全系统，应用服务器和数据库主机系统。应用方面包括统计制度方法管理系统、本地统计报表网上申报系统，统计数据综合处理平台、统计数据仓库应用系统。本维护项目内容为电子统计工程的日常维护，设备更新，应用开发和新增功能。		
立项依据	2005年根据市统计局“十五”信息化规划，顺应上海电子政务发展进程，提出建设市统计局政府“电子统计”工程项目，进一步推进我局统计业务信息化，全面实现统计业务管理自动化，提高统计生产力。2008年该工程建设完工，从2009年起进入信息系统运维期。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市统计局政府电子统计工程为我局重要信息系统，关系到业务应用，网络通讯，信息安全等方面，其维护工作直接关系到我局日常工作能否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参与项目人员：数管中心人员9人 相关制度：系统运行相关管理规定17份		
项目总预算（元）	2468010	项目当年预算（元）	246801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261161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254356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上海市统计局边界安全设备采购项目（2019）	456400	
	上海市统计局数字证书系统维护项目（2019）	101980	
	上海市统计局数据仓库软件维护项目	108000	
	上海市统计局政府“电子统计”硬件和产品软件运维项目	1238180	
	上海市统计局政府“电子统计”应用软件维护项目	503450	
	安全测评费	60000	
项目实施计划	在全年维护工作中，项目组按照合同要求，编写系统维护计划安排表，详细安排相应厂商的季度巡检时间，完成相应巡检，向市统计局用户提交巡检报告。在每次巡检后，项目组针对厂商或者项目维护工程师发现的问题需做出具体描述，并提供解决方案。		

项目总目标	保障市统计局政府“电子统计”工程中的各类软硬件设备正常运行，保障该工程中涉及的业务应用，网络通讯，信息安全等方面工作的正常开展。	
年度绩效目标	在年度中保障市统计局政府“电子统计”工程中的各类软硬件设备正常运行，保障工程涉及的业务应用，网络通讯，信息安全等方面工作的正常开展。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资金合规	合规
	资金到位及时性	及时
	预算执行率	≥95%
	建立运维制度	建立
产出目标	报修事件处理率	100%
	设备巡检完成	4次
	运维单位考核合格率	100%
	设备巡检完成率	100%
	相关技术培训	1次
	各类故障及时处理率	100%
	运维事件响应时间	≤10分钟
	技术培训完成率	100%
	成本节约率	10%
	老旧严重设备更新率	100%
效果目标	服务质量、事件处理不当造成投诉数	≤1次
	重大运维故障发生率	≤0.5%
	提高统计能力建设	达到
	委办局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影响力目标	年度运行维护总结报告	1份
	运维工作评价	满意
	人员到位率	100%
	运维档案归档工作	完善
	运维团队人员素质	团队人员需具备网络、安全及服务器等方面长期工作经验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备注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统计局（本级）

项目名称	服务业统计调查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事业/专业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采购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类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概况	<p>通过市（区）统计局等各级统计调查机构、园区管委会、市级重点直管企业等多种渠道，开展规上服务业企业统计调查、以及非企业单位统计调查；在专业统计调查成果基础上，开展服务业综合统计工作，为国民经济核算、服务业综合数据库构建、服务业相关重点产业测算提供基础数据。</p> <p>通过市（区）统计局等各级统计调查机构、主管局如市交通委、邮政管理局、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重点大型交通运输业直管企业集团等多种渠道，开展交通运输、仓储及邮电业统计调查；在专业统计调查成果基础上，同时与各相关委办局及航运相关机构开展上海国际航运中心建设统计工作，为反映上海国际航运中心建设工作的成果、各项工作推进的评估提供基础数据。</p> <p>通过市（区）统计局等各级统计调查机构、市级重点直管企业、商务委等多种渠道，开展规模以上企业信息化和电子商务应用情况、电子商务交易平台情况、重点互联网平台（出行、医疗、教育）基本情况等统计调查；在专业统计调查成果基础上，开展互联网经济统计工作，为反映上海互联网经济发展现状和特征提供基础数据。</p>		
立项依据	根据国家统计局规模以上服务业统计报表制度，采集相关的各类基础数据资料。根据国家统计局运输邮电软件业统计报表制度的要求，采集相关的各类基础数据资料。根据国家统计局互联网经济统计报表制度的要求，采集相关的各类基础数据资料。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掌握全市服务业企业及非企业单位的总体发展规模、结构、效益情况； 2. 为国民经济核算提供相关基础数据资料； 3. 为服务业综合统计数据库的构建提供相关基础数据资料； 4. 为服务业相关重点产业测算提供相关基础数据资料。 5. 掌握全市交通运输、仓储和邮电业的总体发展规模、结构、效益情况； 6. 为上海国际航运中心建设提供相关基础数据资料； 7. 为综合部门提供交通运输、仓储及邮政业生产运行的基础数据资料； 8. 为交通运输业相关重点领域新经济规模的测算提供相关依据。 9. 掌握本市电子商务的总体发展规模、结构、特征； 10. 掌握本市重点互联网平台的总体情况； 11. 为测算本市电子商务交易规模提供相关基础数据资料； 12. 为综合部门提供电子商务、重点互联网平台运行的基础数据资料。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建立了《上海市服务业统计报表制度》，以及《上海市服务业综合统计制度》，从制度上确保了相关统计调查活动的全面、规范开展。建立了《上海市交通运输、仓储及邮电业统计报表制度》，从制度上确保了相关统计调查活动的全面、规范开展。建立了《上海市互联网经济统计报表制度》，从制度上确保了相关统计调查活动的全面、规范开展。		

项目总预算（元）	8368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8368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326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325934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社会服务业统计调查		545500
	交通运输、仓储及邮政业调查		220100
	互联网统计调查		71200
项目实施计划	按工作计划分步执行。		
项目总目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构建全面完整的，覆盖服务业企业、非企业单位的统计调查制度； 2. 建立统一、规范的服务业统计调查体系； 3. 生产各类统计数据产品，如：规上服务业企业、服务业非企业单位等各项统计指标数据； 4. 全面整合本市服务业统计工作，建立服务业综合统计工作机制，构建服务业综合统计数据库； 5. 为各级政府部门宏观决策目标（制定政策、规划，进行经济管理，开展调控）提供依据； 6. 为国民经济核算、服务业相关重点产业测算提供基础数据资料。 7. 构建全面完整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电业统计调查制度； 8. 建立统一、规范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电业统计调查体系； 9. 生产各类统计数据产品，如：经济效益指标、运输生产指标、港口客货吞吐量指标、快递业务量指标、相关航运服务业的业务指标等业务指标数据； 10. 为政府部门宏观决策目标、上海国际航运中心建设的评估提供依据； 11. 作为服务业的一部分，为国民经济核算及相关重点产业测算提供基础数据资料。 12. 构建全面完整的互联网经济统计调查制度； 13. 建立统一、规范的互联网经济统计调查体系； 14. 生产各类统计数据产品，如：计算机数、平台交易额、期末注册用户数、月度活跃用户数等各项统计指标数据； 15. 为各级政府制定政策、进行经济管理与调控提供依据； 16. 为测算电子商务交易规模提供基础数据资料。 		

年度绩效目标	<p>1. 在国家制度基本框架下，兼顾各级、各部门数据需求，充分考虑上海地区经济发展实际情况，修订《上海市服务业统计报表制度》；</p> <p>2. 严格贯彻执行相关统计制度，积极开展规上服务业企业、服务业非企业单位年定报统计调查，采集相关专业统计数据，为宏观决策和国民经济核算提供依据；</p> <p>3. 综合相关专业统计制度调整情况，完善修订《上海市服务业综合统计制度》；</p> <p>4. 收集金融、交运、房地产、批零住餐、社会服务业、核算、能耗、投资、劳动工资等相关经济量、业务量指标数据，整理、汇总、构建服务业综合统计数据库；</p> <p>5. 应用基础数据库，测算服务业相关产业的各项重点指标，为观察、分析本市服务业发展的规模、结构、效益水平提供依据。</p> <p>6. 在国家制度基本框架下，兼顾各级、各部门数据需求，充分考虑上海地区实际情况，修订形成上海《交通运输、仓储和邮电业统计报表制度》；</p> <p>7. 严格贯彻执行相关统计制度，积极开展年定报统计调查，采集相关业务统计数据，为宏观决策提供依据；</p> <p>8. 收集航运金融、保险、船舶检验、船舶注册及登记、海事仲裁、海事审判、航运仲裁、航运人才培养、口岸运行、海关进出口、电子口岸、出入境检验检疫、交通运输能源消费、自贸区航运发展、长江流域主要地区运输体系发展、航运相关指数、国际港口运行，结合交通运输、仓储及邮政业的业务指标和经济效益指标等相关指标数据，形成上海国际航运中心建设统计手册，服务上海国际航运中心建设的数据需求。</p> <p>9. 在国家制度基本框架下，兼顾各级、各部门数据需求，充分考虑上海地区经济发展实际情况，修订形成上海《互联网经济统计报表制度》；</p> <p>10. 严格贯彻执行相关统计制度，积极开展年定报统计调查，采集相关专业统计数据，为宏观决策提供依据；</p> <p>11. 收集电子商务交易平台、合约类电子交易平台、重点互联网出行平台、重点互联网医疗平台、重点互联网教育平台等相关经济量、业务量指标数据，为反映本市互联网经济发展有关情况，测算本市电子商务交易规模提供依据。</p>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支出安排率	100%
产出目标	互联网调查单位数量	34000家
	交通调查单位数量	3500家
	社会调查单位数量	34000家
	数据产品达到预期目标要求	≥96%
	数据产品按期生产并按要求反馈公布	100%
	项目支出是否符合国家或部门相关支出标准	100%
效果目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主要数据产品基本满足各级、各部门数据需求，且未受到质疑	≥98%
	基层统计局满意度	≥98%

	被调查单位满意度	≥95%
	数据产品使用用户满意度	≥98%
影响力目标	人员到位率	100%
	对提升统计数据质量、实用度、全面性的积极作用	≥90%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备注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统计局普查中心

项目名称	第四次经济普查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8/1/1	结束时间	2020/12/31
项目概况	摸清本市各类单位的基本情况，全面调查本市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的发展规模及布局，系统了解产业组织、产业结构的现状以及主要生产要素的构成，进一步查实服务业、战略性新兴产业、文化产业和小微企业的发展状况，全面更新覆盖国民经济各行业的基本单位名录库、基础信息数据库和统计电子地理信息系统。2018年7月起已经启动经普相应宣传工作，8月已获取相关部门数据，通过数据合并生成清查底册，于8月中下旬下发至各区，由普查员对单位进行清查，同时进行数据审核，12月形成本市经普普查底册，2019年1月正式入户普查，为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加快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科学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提供全面系统、真实可靠的统计信息。		
立项依据	根据《全国经济普查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415号）的规定，进行第四次经济普查。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国务院发布的《全国经济普查条例》第七条规定，经济普查工作每五年进行一次。经过五年的发展，本市国民经济各行业基本单位名录、基础信息数据库和统计电子地理信息系统都发生了不同程度的改变，只有获取最新、准确的数据，才能完成这些系统的升级与更新，进而提升社会服务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四经普预计投入人员（指导员、普查员）3万余人，服务器、程序开发以及设备购置投入1000余万元，广告宣传费投入1200万元以及印刷费等。制度方面：1. 制定第四次经济普查实施方案 2. 制订经普各项工作细则。3. 制订经普各专业统计制度。		
项目总预算（元）	486396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1017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421295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32420254.4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第四次经济普查资料印刷费		48000
	第四次经济普查资料邮电费		60000
	第四次经济普查培训费		459000
	第四次经济普查差旅费		150000
	第四次经济普查劳务费		100000
	第四次经济普查咨询费		50000
	第四次经普查租赁费		150000
项目实施计划	<p>全面调查本市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的发展规模及布局，系统了解产业组织、产业结构的现状以及主要生产要素的构成，进一步查实服务业、战略性新兴产业、文化产业和小微企业的发展状况，全面更新覆盖国民经济各行业的基本单位名录库、基础信息数据库和统计电子地理信息系统，为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加快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科学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提供全面系统、真实可靠的统计信息。</p>		
项目总目标	<p>摸清本市各类单位的基本情况，全面调查本市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的发展规模及布局，系统了解产业组织、产业结构的现状以及主要生产要素的构成，进一步查实服务业、战略性新兴产业、文化产业和小微企业的发展状况，全面更新覆盖国民经济各行业的基本单位名录库、基础信息数据库和统计电子地理信息系统，为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加快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科学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提供全面系统、真实可靠的统计信息。</p>		
年度绩效目标	<p>1、启动普查，组建机构。2、落实预算经费。3、完成试点工作。4、完成普查小区的划分。5、制定普查方案。6、普查方案布置及培训。7、完成单位清查工作。</p>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财务管理	财务制度的健全性	健全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财务管理	预算执行率	≥95%
	项目实施管理	调查人员到位率	各区、街道调查人员100%到位
	项目实施管理	调查方案制定完整性	时间节点、实施内容、统计调查制度完整
	项目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人员聘用合同、调查控制管理制度健全
	数量目标	统计公报完成情况	完成1篇统计公报
	数量目标	人员培训完成情况	完成4批次培训会
	数量目标	工作会议举办完成情况	完成3场工作布置会议

产出目标	质量目标	人员培训通过率	100%
	质量目标	统计数据准确性	准确
	质量目标	四经普单位普查完成率	100%
	质量目标	调查资料到位率	100%
	质量目标	资料印刷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目标	统计公报完成及时性	按计划时间节点完成统计公报的撰写
	时效目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4月前完成单位普查，调查资料在印刷完3天内完成发放，各培训、工作布置会议按方案及时完成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目标	统计公报应用情况	统计公报数据被经济相关政府部门采纳，为下一阶段经济发展规划的制定作参考
	满意度	调查对象满意度	≥95%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信息共享	主要统计数据公开情况	主要统计数据向社会公众公开
备注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统计局普查中心

项目名称	本市基本单位统计调查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9/1/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概况	<p>1、为保证顺利开展各项统计调查提供调查框，国家统计局要求各省市开展基本单位调查工作，统一规范基本调查单位，掌握单位的基本情况，及时做好名录库维护更新工作。</p> <p>2、该项目明确调查范围为全市所有法人单位和产业活动单位；明确调查表式、调查指标、指标口径、调查频率、实施办法等相关内容，实时更新、充实、维护好现有名录库中的50余万条信息。</p> <p>3、该项目覆盖全市所有区的所有注册或经营的法人单位和产业活动单位，要求各级统计部门及时根据部门数据、条块结合地实地走访调查对象，查看相关经营资料，采集相关统计信息，涵盖50多个统计指标。</p> <p>4、在统一制度、统一标准、统一数据格式的前提下，各级统计机构以基本单位名录库资料为基础，分工协作，根据本地区、本专业实际情况，结合有关行政登记部门提供的资料，组织实施基本单位统计调查工作。法人单位和产业活动单位按“在地原则”进行统计调查。</p> <p>5、通过对获取的本市工商、税务部门数据进行整合，开展基本单位调查，利用第三方电话调查公司对待下发数据进行初步核实，再由基层统计人员上门调查，采集单位信息，及时更新单位名录库，为一套表调查单位审核和各部门提供数据参考。</p>		
立项依据	根据基本单位统计报表制度（国统字〔2018〕116号）、国家统计局普查中心关于做好2018年年报、2019年定报的通知、关于做好2018年年度和2019年月度调查单位审核确认工作等相关通知，做好上海市基本单位名录库的管理工作开展本市基本单位统计调查。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掌握单位基本情况，做好名录库维护、更新工作，为开展经常性的统计调查、抽样调查、重点调查和科学估算提供依据，必须开展本市基本单位统计调查。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的相关规定，根据国家统计局基本单位统计报表制度（国统字〔2018〕116号），考虑本市行业特点以及专业统计调查需要，制定上海市统计局基本单位统计报表制度，明确工作内容和节点。明确各单位必须按规定及时、准确、全面地报送，不得虚报、瞒报、拒报、迟报，不得伪造。同时为保证工作顺利推进，定期组织开展面向全市各区、各街镇统计调查业务骨干的工作布置会议和培训。</p>		
项目总预算（元）	34544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34544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185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1634893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基本单位统计调查培训费	604400	
	基本单位调查劳务费	2300000	
	基本单位调查资料印刷费	200000	
	基本单位调查维修（护）费	330000	
	基本单位调查邮电费	20000	
项目实施计划	<p>及时理解、消化、传达国家局的相关工作要求和内容，上通下达，完善、及时布置至各区名录库管理人员；对本市各级名录库管理工作骨干人员及时沟通和系统培训；为核查全市100多万家市场主体单位基本情况的真实性，上门走访或者电话调查落实单位情况。</p>		
项目总目标	<p>为顺利推进本市基本单位统计调查的进程，及时理解、消化、传达国家局的相关工作要求和内容，上通下达，完善、及时布置至各区名录库管理人员；为保证数据质量，对本市各级名录库管理工作骨干人员及时沟通和系统培训；为核查全市100多万家市场主体单位基本情况的真实性，上门走访或者电话调查落实单位情况。</p>		
年度绩效目标	<p>1、预期要达到的产出：覆盖全市16个区的所有法人单位和产业活动单位的基本情况调查、预计落实调查、更新、录入法人6万多条信息，每条信息涵盖50多个统计指标。 2、及时掌握单位基本情况，做好名录库维护更新工作，为开展经常性的统计调查、抽样调查、重点调查和科学估算提供依据。</p>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财务管理	财务制度的健全性	健全
	财务管理	预算执行率	≥95%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项目实施管理	人员到位率	100%

	项目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数量目标	培训工作完成率	100%
	数量目标	基本单位调查完成率	100%
	质量目标	培训考核达标率	≥95%
	质量目标	调查数据准确性	准确
	时效目标	培训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目标	核查录入及时性	及时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目标	信息共享	能为经信委、中小企业办等相关政府部门提供所需数据
	满意度目标	调查对象满意度	≥95%
	满意度目标	信息使用者满意度	≥95%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其他	调查数据应用性	调查数据被经济相关政府部门采纳，为下一阶段相关政策的制定作参考
备注	无		